檔 號: 保存年限:

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:高雄市前鎮區中安路1號

承辦人:邱瓊慧

電話:07-7939666分機:88136

傳真:07-7939999

電子信箱: hui@krtco. com. tw

受文者: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0月18日 發文字號:高捷M1字第1130001526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高捷公司 114年大專學生實習員額表-統整.pdf

主旨:檢送本公司114年可提供大專學生實習員額,歡迎貴校學生申請實習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114年提供大專學生實習期間分為114.02.01~114.06.30、114.07.01~114.08.31及114.09.01~114.12.31三個時段,各期間可申請實習單位、實習內容及應具備能力等,如附件。

二、實習期間相關薪資福利如次:

- (一)本實習為職場體驗學習性質,不屬僱傭關係,故不提供薪資、勞保、健保及勞工退休金。
- (二)提供團體意外險。
- (三)實習期間搭乘捷運免費。
- (四)提供伙食補助新台幣3,000元/月(實習期間未足月,按 比例計算)。
- (五)提供實習證明。
- 三、貴校學生若對本公司提供實習機會有興趣,請提供學生 履歷資料,並填報申請實習單位(可依優先順序選擇二個)並分別於實習前2個月來函,俾安排學生前來面試。

正本: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附設專科進修學校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逢甲大學、義守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